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2）086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2年9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分别为童炜琨女士、何雪先生、郑雅雯女士。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账户有利于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经办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心区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将原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金谷支行“共享云仓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存入上述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董事长张京豫先生与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浦发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